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中西部贫困地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2509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特别提示

1、投标人注册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2、投标文件制作

2.1、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将投标文件所有可编辑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不可编辑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扫描件）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2.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代理机构无法获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名单，如有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将无法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七条“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规定执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或者修改及回复，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目 录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3
一 总 则.....	3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
2.资金来源.....	4
3.投标费用.....	4
4.适用法律.....	4
二 招标文件.....	4
5.招标文件构成.....	4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5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6
9.投标文件组成.....	6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6
11.投标报价.....	6
12.投标保证金.....	7
13.投标有效期.....	7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8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8
16.投标截止.....	9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9
五 开标及评标.....	9
18. 开标.....	9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0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1
21.投标偏离.....	13
22.投标无效.....	13
23.比较与评价.....	13
24.废标.....	14
25.保密要求.....	14
六 确定中标.....	14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4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15
28.发出中标通知书.....	15
29. 告知招标结果.....	15
30.签订合同.....	15
31.履约保证金.....	16
32.预付款.....	16
33.招标代理费.....	16

3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6
35.廉洁自律规定.....	17
36.人员回避.....	17
3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7
附件 1: 履约保证金保函 (格式).....	18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19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23
1 开标一览表.....	24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5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6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7
5 投标保证承诺书.....	28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书.....	31
6.1 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32
6.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32
11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36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37
1 投标书.....	38
5 投标人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	44
5-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45
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6
5-4 制造商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 (如需要).....	47
6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48
7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8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49
8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50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52
第 3 章 投标邀请.....	
第 4 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 5 章 采购需求.....	64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74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83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分为共 7 章，构成如下：

-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3章 投标邀请
- 第4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5章 服务需求
- 第6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7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
-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2.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12.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2.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 12.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但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回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开具的财务票据。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的投标人即可至采购代理机构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转为履约保证金，或扣除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后无息退还差额。
- 12.7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中标服务费。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3.3 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为止撤销投标，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的违约赔偿金。（如采购人未规定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违约赔偿金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 2%）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 14.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14.2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 14.3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14.5 除有特别规定外，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拒收。
- 14.6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14.7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按要求加密后上传。

1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文件)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
- 17.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4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8.2 开标方式

非远程开标时：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等参加并签到。

远程开标时：

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jy.cn）。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18.3 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

18.4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如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8.5 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

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0.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 1 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 6 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负偏离的，按照评标办法中的规定执行。

22. 投标无效

-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10% 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 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6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 30.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31.3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 3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3. 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3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4.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2.2 中标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4.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果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 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 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 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 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 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 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 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章：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编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盖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书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8. 信用查询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包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小写：
服务期(供货期)	
<i>质量保证期</i>	
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说明：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投标人（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投标保证承诺书

4.1 投标保证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

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如果发生任意一条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人）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基准）的 2% 作为违约赔偿金。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编：

日期：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采购编号：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编：

日期：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的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书

说明：

- 1、格式自拟。
- 2、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5.1 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1.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如果是事业单位至少应提供资产负债表。)

2.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5.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2019 以来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近三年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参加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说明：1.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8.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中（<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应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书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技术响应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投标人简介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7. 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8.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要求的所有技术文件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 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项目服务期/完成期为_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6）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7）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本项目授权代表人：

固定电话：_____ 移动电话：_____

电子邮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投标人银行帐号：

日期：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名称	报价	备注
1.			
2.			
3.			
4.			
5.			
....		
总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 注:1. 如果按分项报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分项报价为准修正总价。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可另页描述。
3.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3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描述	备注
1				
2				
3				
4				
5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注：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内容逐项响应，如实描述偏差情况。

2. 应包括投标服务及伴随货物内容（如有）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服务期			
2	付款方式			
3	质保期			
4	投标有效期			
...	...			
	其他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5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
2.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3.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6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5-1 投标人企业（单位）小型、微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2、本企业（单位）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6-4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如需要）

本企业（单位）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的伴随货物的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7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9 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技术文件

项目设计、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设计、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

1. 项目设计实施方案

2. 拟派人员配备情况

2.1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身份证号					
职称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执业或职业（上岗）或职称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项目中的职责	联系电话	

注：后附拟派负责人执业或职业（上岗证件、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获奖证书、业绩证明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2 其他拟参加本项目人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拟任职务或岗位	学历	具有的证书	联系电话
...

提供技术人员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职称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如有）

10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第二册

第3章 投标邀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的委托，就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中西部贫困地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中西部贫困地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项目

二、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19-2509

三、采购项目预算价：人民币 360 万元

四、采购需求：

名称	主要要求	预算（万元）	完成期
中西部贫困地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	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数字文化服务资源运营等	360	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任务建设周期六个月；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数字文化服务资源运营、数字文化服务培训、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本地文化活动支持任务建设周期一年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1. 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3.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八、获取招标文件：

1.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网，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3.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19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时间），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九、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人按规定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0 年 01 月 14 日上午 09：00 时（北京时间）。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递交将不予受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0 年 01 月 14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远程开标室(一)- 14 。

3. 其他有关事项：（本项目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yjy.cn）。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十一、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十二、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 采购人：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郑州市纬二路 10 号

联系人：霍先生

联系电话：0371- 65908268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黄先生

电 话：0371-6594549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19 年 12 月 23 日

第 4 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郑州市纬二路 10 号 联系人：霍先生 联系电话：0371- 65908268
1.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负责本项目联系人：黄本立 电 话：0371-65945493
1.3.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供应商。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3600000.00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4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1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__//__个包

9.1	<p>资格证明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中必须附以下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p> <p>*1. 开标一览表；</p> <p>*2. 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p> <p>*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p> <p>*4. 投标保证承诺书；</p> <p>*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 and 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p> <p style="padding-left: 2em;">*5.1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应具有 2 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如果是事业单位至少应提供资产负债表）；</p> <p style="padding-left: 2em;">*5.2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p> <p>*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 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9. <u>投标须知前附表</u>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p> <p>【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11.1	<p>(1)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p> <p>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p>

	(2)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12	*投标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日
15.1	<p>*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递交的投标文件：</p>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16.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0年01月14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u>
17.1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u>2020年01月14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u></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指定位置上传</u></p>
18.1	<p>开标时间：<u>2020年01月14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u></p> <p>开标地点：<u>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14</u></p>
19.2	<p>信用查询时间：<u>（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截止时间至）</u></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p> <p>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开标当日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如果采购人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查，将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19.3	评委会成员由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 <u>5</u> 人以上组成。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所有成员的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

	制度的规定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2	评标方法： <u>采用综合评分法（附后）</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名</u>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u>否（是、否）</u>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u>否（是、否）</u>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____//____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____//____日历日
32.1	预付款比例为：__//_____
33	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 <u>是</u> （是、否） 招标代理费： 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按照下列计算方法计算如下： 例如：预算金额为5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1.1%=4.4万元 （1000-500）万元×0.8%=4万元 合计收费=1.5+4.4+4.0=9.9（万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项目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支付形式： <u>转账或现金</u> 支付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 招标服务费请汇至如下账号： 开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8898 5160 1000 5452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是、否）</u>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

	<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
37.3	联系部门： <u>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u>0371-65945493</u> 通讯地址： <u>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u>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u>无</u>
2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 <u>无</u>
3	开标方式的说明 1. 现场开标： 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参加开标并签到。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2. 远程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 www.hnnggzyjy.cn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结论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营业执照等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依法纳税和依法缴纳社保良好纪录承诺书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财务状况报告（如果是事业单位至少应提供资产负债表）	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信用查询	其他资格条件	

审核人员签字：_____

注：1、本表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2、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第 5 章 采购需求

2019 年河南省公共数字文化智能服务项目按照《文化部“十三五”时期公共数字文化建设规划》任务要求和《文化和旅游部财务司公共服务司关于做好 2019 年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建设任务，加快推动项目实施，开展贫困地区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提档升级即智能服务建设工作。为本省贫困地区乡镇、村基层服务点统一提供智能服务，为数字文化服务空白地带的基层群众提供高效、便捷、丰富的数字文化服务环境和资源，开展数字资源梳理定制、智能服务环境搭建、数字资源运营管理、智能服务培训和群众性文化等服务，以及根据河南省本地公共数字服务工作情况，结合河南省文化志愿者开展基层公共数字服务，深入基层乡镇村地区，提升基层地区文化发展水平，满足基层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促进乡村文化振兴。

一、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

1. 综合服务资源定制

1.1 调研河南省基层贫困地区乡镇公共文化服务现状，根据调研结果梳理公共数字文化工程资源，定制综合服务类资源，服务群体覆盖全面，服务内容丰富多样，满足基层老年人群体、青少年儿童群体、戏曲爱好者群体、文化志愿者群体文化服务需求，提供详细的资源定制方案。

1.2 资源内容包括：老年群体适用资源、青少年儿童群体适用资源、河南戏曲资源、文化志愿者服务适用资源。

1.3 资源数量不少于 2000 部集，其中河南戏曲资源不少于 300 部集。

1.4 提供资源目录，目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栏目分类、资源名称、剧集名称、剧集次。

2. 移动互联网适用微视频资源定制

2.1 梳理内容精炼、制作精良、可看性强，符合移动互联网传播规律和用户移动观看习惯的短视频资源，提供详细的资源定制方案。

2.2 资源内容包括：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艺术普及、文旅融合中的一类或多类。

2.3 资源时长不少于 10000 分钟；资源类型为微视频，单个资源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且资源不是由长视频剪辑而成的短视频。

2.4 提供资源目录，目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源名称、资源简介、资源集数、资源时长、分集名称、分集简介、分集时长等。

3. 戏曲艺术普及短视频资源定制

3.1 梳理符合当下互联网用户尤其是青少年儿童观看习惯的戏曲艺术普及解说短视频资源，提供详细的资源定制方案。

3.2 内容类别包括但不局限于：京剧和其他地方戏曲剧种；内容通俗易懂，适合开展基层戏曲艺术普及服务。

3.3 资源时长不少于 250 分钟；资源类型为微视频，单个资源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且资源不是由长视频剪辑而成的短视频。

3.4 提供资源目录，目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源名称、资源时长、资源简介、资源分类。

4. 智能服务微课短视频资源定制

4.1 梳理适合基层乡镇地区数字化能力较弱人群观看的互联网技能普及资源，提供详细的资源定制方案。

4.2 内容类别包括但不局限于：智能手机操作、电脑使用、互联网常用工具使用等。教学内容完整，具有系统性，适合教学目标人群使用。

4.3 资源时长不少于 2000 分钟；资源类型为微课教学视频，单个资源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

4.4 提供资源目录，目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课程名称、资源名称、资源时长、资源简介。

5. 对梳理的全部资源进行把关，确保资源无政治问题、质量问题。

二、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

1. 调研河南省基层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环境，结合调研结果，根据采购人要求为采购人指定的 5 县、81 个乡镇基层服务点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提档升级建设方案，保证每个乡镇基层服务点必须具备有线互联网接入，并提供无线互联网服务；利用互联网技术搭建便捷、高效、丰富的数字文化资源服务环境，提供详细的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方案。

2. 搭建二维码嵌入式资源落地服务环境：提供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展播平台，平台搭载不少于 3TB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实现资源聚合、展播和基层用户个性化需求点单服务；为每个基层服务点提供不少于 15 套数字资源二维码落地宣传材料。

3. 搭建数字文化资源基层终端服务环境：为采购人指定的基层服务点提供 81 台资源智能服务一体机，300 台智能服务便携终端，提供数字资源库，实现数字资源上传、申请、下载、基层配送、展示放映、数据统计、多场景服务。

3.1 智能服务一体机参数要求

（一）基本参数要求

CPU: ≥ 4 核 1.2GHz;

内存: \geq DDR3 2GB

闪存: \geq 8GB

系统平台: 不低于 Android 5.0;

支持图片格式: jpeg、bmp, png;

支持播放格式: mpeg, avi、mov、mp4、rm、rmvb、mp3;

支持输出分辨率: 支持 4K、2K 视频, H.264/H.265 硬解码 HDMI 2.0@60Hz 输出;

支持 USB2.0 接口;

支持 USB 硬盘、SD 卡设备访问 (FAT32、NTFS) ;

支持 USB 有线或无线键盘、鼠标输入;

支持通过 U 盘进行软件升级;

支持内置 2.5 英寸硬盘, 且容量不低于 1TB;

（二）功能要求

支持数字文化视频资源点播、浏览功能;

定制并安装河南智能服务应用, 实现河南省智能服务数据及文化志愿服务情况查看与统计功能, 实现数据上传至文化志愿者服务平台功能。

3.2 智能服务便携终端参数要求:

（一）基本参数要求

CPU \geq 四核 1.5GHz ;

GPU \geq 双核, 支持硬件加速;

内存 \geq DDR3 1GB ;

闪存 \geq 8GB

支持 OpenWRT 智能路由系统

支持本地音视频文件播放

支持网络上使用 html5 或 rtsp 传输协议的音视频播放

支持硬件加速的 OpenGL ES 2.0

支持 Android 2D/3D 游戏

支持播放格式: mpeg, avi、mov、mp4、rm、rmvb、mp3

支持图片格式 jpeg、bmp, png

支持输出分辨率: 720P, 1080P, 1080I ,2K, 4K

支持 USB 2.0 接口

支持 SD 卡接口

支持 USB 硬盘、SD 卡设备访问 (FAT32、NTFS)

支持红外遥控器

支持 USB 有线或无线键盘、鼠标输入

支持通过 TF 卡进行软件升级

内置 WIFI 802.11 b/g/n, 支持 WIFI 硬路由, 非软路由

支持 HDMI 输出

支持 CVBS 输出

支持 USB 麦克风和摄像头, 支持网络视频通话

支持内置 2.5 英寸硬盘

支持商业路由器功能

支持上网认证服务 (Nodog splash)

支持无线中继上网

支持远程 SSH 登陆, Samba 协议, VPN 协议

支持 OpenWRT 插件定制安装 (防广告, 多播, 限速, web 服务器, MQTT 等)

(二) 接口要求

USB 2.0 接口: USB Host x 1; USB OTG *2

SD 卡接口: SD CARD

有线网络接口: ETHERNET WAN *1 LAN*2

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HDMI;

A/V 接口: audio/video

电源输入接口: DC: 12V

(三) 功能要求

支持数字文化视频资源点播、浏览功能;

支持无网络环境资源服务定位和数据反馈功能；

支持数据上传至河南省智能服务应用；

4. 提供结合河南志愿服务项目的智能服务环境搭建方案，结合河南省志愿文化服务项目工作计划，实现智能服务和志愿服务数据对接、河南省基层文化志志愿者网上注册、志愿者管理、服务推广等。

5. 为智能服务环境系统提供不少于 3 年的技术支持，确保智能服务环境系统安全和功能正常使用。

三、数字文化服务资源运营

1. 提供资源配送更新计划方案，为乡镇基层服务点配送数字文化资源，初装数字资源不少于 1TB, 每月新增定制资源不少于 30 个全年新增不少于 1GB，配合资源更新设计宣传材料和资源目录手册。

2. 提供专题更新计划方案，结合国家重大活动、节庆和农村文化服务需要，全年策划发布资源专题不少于 12 期，每月 1 期，每期资源不少于 20 集，配合专题发布设计宣传材料和资源目录手册。

3. 提供二维码嵌入式资源落地运营计划方案，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展播平台资源总量不少于 3TB；每月为 5 县、81 个乡镇基层地区更新公共数字文化资源落地二维码不少于 1 套，全年不少于 15 套。

4. 不定期统计、加工智能服务资源建设成果，策划栏目，上传资源建设成果至资源管理系统。

5. 全年数字资源服务不低于 2000 人次。

6. 资源先审看、后更新，确保资源声音、画面、出镜人等无政治问题。

7. 提供一套全年资源更新计划目录样例和一套专题更新计划目录样例。

四、数字文化服务培训

1. 制定智能服务培训方案，全年通过数字化手段或利用数字资源开展不少于 5 次资源服务培训。

2.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源培训、服务环境培训、服务活动培训。

3. 培训对象应包括基层文化工作者、文化志愿者等基层文化服务群体。

五、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

1. 制定文化活动组织方案，通过数字化手段或利用数字资源全年组织群众性线上线下文化活动共计不少于 4 次，结合河南文化志愿行动计划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围绕“村宝”、“村戏”、“村歌”、“村画”、“乡村春晚”主题开展服务。

2. 活动主题健康向上，符合文公共文化服务和文化志愿服务定位，活动覆盖人群不少于 2000 人。

六、本地文化活动支持

为河南省文化活动提供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品牌设计、宣传设计、文化志愿者培训及表彰等，提供详细的支持方案。

七、项目管理

1. 为此项目提供专业的服务团队名单，包含团队成员岗位职能及工作经历描述，保证团队成员符合运营工作人数和经验要求。

2. 每个工作日安排专 2 名以上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驻场办公，加强与采购人对接和沟通。

八、项目进度要求

本项目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任务建设周期六个月；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数字文化服务资源运营、数字文化服务培训、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本地文化活动支持任务建设周期一年；自合同签订日起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售后服务。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 1 章及本章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 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3.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4. 《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5. 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6.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 评审顺序

1.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

2. 评标准备工作

-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7. 核对评标结果。

四. 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4.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

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报价（20 分）		
1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p> <p>注：其中：对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投标产品为自身生产或同类企业单位生产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报价得分。</p>	0-20 分
商务部分（33 分）		
2	<p>投标人提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 2 分；</p> <p>投标人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投标人提供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投标人提供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最高得 5 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未提供证书复印件的，得 0 分。</p>	0-5 分
3	<p>近年同类项目业绩（24 分）</p> <p>投标人提供三年内承担过的国家级、省级数字资源基层配送服务项目相关业绩（如：数字产品基层配送服务、数字资源基层配送平台开发或运营业绩等），每提供 1 个国家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3 分，每提供 1 个省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9 分。</p> <p>(须提供业绩清单、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包含合同首页、采购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仅有项目业绩清单，未提供相应合同证明资料的，得 0 分。</p>	0-9 分
	<p>投标人提供三年内承担过的国家级、省级文化志愿服务项目(如：文化志愿服务平台开发或运营)相关业绩，每提供 1 个国家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3 分，每提供 1 个省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9 分。</p> <p>(须提供业绩清单、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包含合同首页、采购金</p>	0-9 分

		<p>额页、签字盖章页。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p>仅有项目业绩清单，未提供相应合同证明资料的，得 0 分。</p>	
		<p>投标人提供三年内承担过的国家级、省级资源点播系统项目(资源点播系统平台开发或运营)相关业绩，每提供 1 个国家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3 分，每提供 1 个省级项目服务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6 分。</p>	0-6 分
4	数字文化系统、软件成果证书 4 分)	<p>投标人提供志愿服务领域相关的数字文化系统或软件开发所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4 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p> <p>未提供证书复印件的，得 0 分。</p>	0-4 分
技术部分 (47 分)			
1	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 (10 分)	<p>投标人提供的资源梳理定制方案完善，符合技术要求文件《一、数字文化服务资源定制》所有参数要求：</p> <p>(1) 综合服务类资源、移动互联网适用微视频类资源、戏曲艺术普及短视频类资源、智能服务微课短视频类资源四大类资源内容完整、分类清晰、符合技术要求文件内容参数、与服务群体需求匹配准确；(2) 各类资源总数量或总时长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3) 资源类型把握准确，资源类型和单个资源时长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4) 资源目录字段、内容全面，填写规范仔细、条理清晰、真实客观，很好地揭示了资源；</p> <p>完全满足以上 4 项要求的，得 10 分；满足其中 3 项的，得 5 分；满足其中 2 项以下(含 2 项)的得 0 分；</p>	0-10 分
2	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 (10 分)	<p>投标人提供的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方案完善，符合技术要求文件《二、数字文化服务环境搭建》所有参数要求；(1)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展播平台资源栏目设计、二维码数字文化资源服务方案、资源点单服务方案设计合理，清晰可行；(2) 智能服务便携终端功能参数满足要求，且支持无网络环境资源服务定位和数据反馈功能；(3) 智能服务一体机功能参数满足要求，且定制安装河南智能服务应用；(4) 结合河南文化志愿服务项目搭建河南智能服务环境方案设计合理，符合采购人需求；</p> <p>完全满足以上 4 项要求的，得 10 分；满足其中 3 项的，得 5 分；满足其中 2 项以下(含 2 项)的得 0 分；</p>	0-10 分
3	数字文化服务资源	<p>投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1) 建立标准的运营服务制度；(2) 制定完整的资源梳理、更新、专题更新等运营计划；(3) 编制季度报</p>	0-5 分

	运营 (5)	告样例 1 份; 投标人提供的 3 份方案清晰完整、全面规范, 针对性强的得 5 分; 方案简单、散乱的得 2 分; 不能提供 3 份方案的、或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得 0 分。	
4	数字文化服务培训 (5 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 (1) 制定完整的数字文化服务培训方案; (2) 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 投标人提供的 2 份方案清晰完整、合理可行的, 得 5 分; 方案简单、可行性差的, 得 2 分; 不能提供 2 份方案的、或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得 0 分。	0-5 分
5	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 (5 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 结合河南文化志愿服务工作, 制定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方案; 方案清晰完整、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5 分; 方案简单, 与河南文化志愿服务工作结合性一般的, 得 2 分; 不能提供活动方案的, 或不能结合河南文化志愿服务工作的, 得 0 分。	0-5 分
6	本地文化活动策划支持 (4 分)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 制定本地文化活动策划支持方案; 方案针对性强, 清晰完整,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得 4 分; 方案简单, 不够清晰完整, 得 2 分; 不能提供方案的, 得 0 分。	0-4 分
7	项目管理 (4 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服务团队名单架构完整, 配置合理, 参与本次项目实施的人员达到 15 人及以上的, 得 4 分。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服务团队人员毕业证书、一年社保材料复印件; 未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 或不满足要求的, 得 0 分。	0-4 分
8	设计样例 (4 分)	投标人提供智能服务终端应用设计样例的, 得 1 分。 投标人提供智能服务数据统计设计样例的, 得 1 分。 投标人提供河南省文化志愿服务系统设计样例的, 得 1 分。 投标人提供二维码数字资源服务展播系统设计样例的, 得 1 分。 未提供设计样例的, 或提供的样例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 得 0 分。	0-4 分
政策体现额外加分项 (3 分)		节能产品 (1 分)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种货物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最多加 1 分;
		环境标志产品 (1 分)	投标产品每有一种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 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最多加 1 分;

	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1分）	投标产品每有一种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的，的得 0.5 分，最多加 1 分；
--	---------------------	--

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有）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资料表带“*”的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商务条件，如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受。

条款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
2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中约定 履约保证金币种：人民币
3	项目现场：河南省行政区域
8	付款方法和条件：与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合同基本格式（参考）

甲方：

乙方：

一、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服务简介）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公开招标，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 服务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 技术规格

附件 3 交货计划

附件 4 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4) 中标通知书

3. 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三、双方约定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四、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卖、买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